

自贸钦审批环〔2024〕16号

钦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钦州东盟（虎邱）钢材市场配套危险化学品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钦州百益投资有限公司：

报来《钦州东盟（虎邱）钢材市场配套危险化学品仓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（报批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收悉。经审查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。

钦州东盟（虎邱）钢材市场配套危险化学品仓储项目（项目代码：2105-450704-04-01-496279）属新建，项目位于钦州港大

榄坪至三墩公路与第八大街交叉路口大榄坪海域。项目总占地面积 157342.06 平方米，新建 7 个仓库（其中 1#~3#仓库为危险化学品仓库）、4 个集装箱堆场（其中 A1~A3 集装箱堆场为危险化学品集装箱堆场）、1 个 50 立方米柴油撬装加油站（仅用作本项目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加油，不外售），配套建设相应的辅助工程、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。项目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包括：第 3 类（氟硅酸钠）、第 4 类（多聚磷酸、磷酸、食品磷酸、氢氧化钠、氢氧化锂、硫脲、松节油、煤焦油、三氯异氰尿酸、双氧水、硫磺、生松香）共 2 类 13 种，其全过程采用原包装进出。项目总投资 50000.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351.00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0.70%。具体建设内容详见《报告表》。

二、我局原则同意《报告表》评价结论，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分析，项目建设可行，请你公司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、地点、规模、生产工艺、环境保护措施，并按本批复要求完善相关配套设施。

三、项目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。

（一）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。

施工现场应实施封闭管理，文明施工与作业。施工场地规范化设置围挡并做好洒水降尘工作，对易起尘物料采取覆盖措施。选择低噪声设备，合理安排施工时段，尽量降低噪声影响。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，由有资质公司外运至大榄坪污水处理厂处理。建筑垃圾回收可利

用部分后运至相关部门指定地点处置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。

（二）落实运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。

1.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

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柴油撬装加油站加油及卸油废气、运输车辆尾气、运输扬尘和食堂油烟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，油烟满足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18483-2001）相关要求。柴油撬装加油站加油及卸油废气、运输车辆尾气、运输扬尘均为无组织排放。经采取有效措施后，场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表 A.1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，场界处氮氧化物、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浓度均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。

2.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。

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。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三级标准及大榄坪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，由有资质公司外运至大榄坪污水处理厂处理。

3.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定期加强设备保养维护，并采取消声、隔声、减振等有效措施，确保项目东面、北面场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 4 类

标准，南面、西面场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3类标准。

4.各种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，按质处理。项目产生的油罐清洗废液属危险废物，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；废包装袋（桶）经危废鉴别后合理处置；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

5.项目采取分区防渗要求落实各污染区防渗措施。简单防渗区进行地面硬化，一般防渗区防渗措施参照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20）设计，重点防渗区防渗措施参照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设计。同时在场区事故应急池南面设置1座地下水水质监测井。

6.在现有的风险防范措施的基础上，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，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生态保护措施。项目废油罐区设置围堰，建设1个750立方米事故应急池、1个300立方米初期雨水收集池。此外建设单位须按照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发〔2015〕4号）的要求编制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”。项目试生产前应将评估后的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”报属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备案。

四、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在投入生产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办理排污许可手续。项目竣工后，按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，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报备。

五、本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、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须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钦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4年4月9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自贸区钦州港片区自然资源和建设局，钦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，钦州市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，广西绿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。

钦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4年4月9日印发
